附件1

第八届中国创新挑战赛（湖北）

技术创新需求征集表

|  |
| --- |
| 单位信息 |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行政区域 | 湖北省（自治区、直辖市） 市（地） 市（县） |
| 是否在国家高新区内？ | □是 （高新区名称）□否 |
| 所属行业\* |  | 技术领域\* |  |
| 上一年度营业总收入 |  （万元） | 人员总数 |  （人） |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否 | 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 | □是 □否 |
| 需求信息 |
| 需求名称 |  |
| 技术创新需求情况说明 | 需求类别 | □技术研发（关键、核心技术）□产品研发（产品升级、新产品研发）□技术改造（设备、研发生产条件）□技术配套（技术、产品等配套合作） |
| 需求内容 | 1.需求解决的技术问题2.技术需求提出背景及技术应用领域3.技术难点4.主要技术经济指标5.其他（如不涉及商业秘密，请尽可能细化技术参数指标） |
| 现有基础 | 1.开展的工作2.所处阶段3.投入资金和人力4.仪器设备5.生产条件6.其他 |
| 产学研合作要求 | 简要描述 | （希望与哪类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建创新载体，以及对专家及团队所属领域和水平的要求） |
| 合作方式 |  □技术转让 □技术入股 □联合开发 □委托研发  □委托团队、专家长期技术服务 □共建新研发、生产实体 |
| 其他需求 | □技术转移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知识产权 □科技金融 □检验检测 □质量体系 □行业政策 □科技政策 □招标采购 □产品/服务市场占有率分析 □市场前景分析 □企业发展战略咨询 □其他  |
| 管理信息 |
| 同意公开需求信息 | □是 □否□部分公开（说明）  |
| 同意接受专家服务 | □是 □否 |
| 同意参与解决方案筛选评价 | □是□否 |
| 同意出资奖励优秀解决方案 |  □是，金额 万元。（奖金仅用作鼓励挑战者，不作为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或其他独占性合作的前提条件）□否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一、所属行业：1.农、林、牧、渔业；2.采矿业；3.制造业；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5.建筑业；6.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9.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0.卫生和社会工作；11.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二、技术领域：1.电子信息；2.生物与新医药；3.航空航天；4.新材料；5.高技术服务；6.新能源与节能；7.资源与环境；8.先进制造与自动化。

附件2

**科技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创新挑战赛的通知**

国科发火〔2023〕11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探索以需求引导创新、促进成果转化的新机制，科技部决定举办第八届中国创新挑战赛（以下简称挑战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搭建科技成果转化需求端与供给端精准对接平台，提高研发效率，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通过“揭榜比拼”方式，加快建立以需求为引导、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组合创新资源，解决技术创新难题，创新项目形成机制，推动以创新驱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组织机构**

　　在科技部指导下，由科技部火炬中心组织各地方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统筹区域内挑战赛各项工作。

　　科技部火炬中心负责审定工作计划，建设、运行挑战赛官网和平台，协调各地赛事安排，对赛事组织管理情况进行评价，开展赛事宣传、培训和监督等。

　　各地方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负责提出辖区内赛事重点领域，制定实施计划，组织赛事活动，研究制定有关支持和补助政策等；承办单位负责赛事具体实施工作。

　　**三、赛事组织**

　　挑战赛聚焦京津冀、长三角区域发展和关键核心技术突破等国家战略，举办9项“专题赛”；以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举办18项“产业赛”。现场赛事时间为2023年8月1日至10月31日。中国创新挑战赛网站（http://challenge.chinatorch.gov.cn/)作为赛事官方网站及工作平台，参与挑战赛各方均需完成用户注册后开展赛事活动。各地方省级科技管理部门组织承办单位开展如下赛事工作：

　　（一）需求征集。

　　承办单位面向本区域（领域）开展需求征集工作，组织专家团队或委托专业服务机构对需求进行梳理分析，并由需求方确认。

　　（二）需求发布。

　　承办单位须将所有公开发布的需求，按标准格式上传中国创新挑战赛网站，并通过相关媒体、科技平台等多种渠道向社会公开发布。

　　（三）解决方案征集。

　　承办单位发布“挑战须知”，面向全社会征集挑战者，也可通过知识产权检索、成果库精准匹配等方式，积极寻找、定位和动员社会各界的技术持有者参赛。

　　（四）需求对接。

　　承办单位围绕所征集的全部需求，开展形式多样的对接服务，做到每个需求都有回应并力争得以解决。需求方如有合作意向，应签订合作意向协议。

　　经充分对接，仍因激烈竞争使需求方难以自主选择最佳解决方案的，可通过现场赛形式对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和评比。现场赛可分为竞争对接和现场比拼两部分。需求方综合考虑解决方案的技术性、匹配度以及合作前景等因素，选择确定合作方，并签订合作意向协议。

　　（五）奖励与服务。

　　1. 在挑战赛中胜出的挑战者应获得一定的资金奖励。奖励资金原则上由需求方支付，仅用作奖励挑战者，不作为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或其他独占性合作的强制条件。

　　2. 对通过挑战赛成功对接的需求方，可按所在地方技术成果转移转化相关政策给予奖励或补助。

　　3. 承办单位整合相关资源，提供包括科技政策咨询、企业战略咨询、知识产权、技术交易和投融资等服务，并进行后续跟踪与效果评价。

　　（六）总结与评价。

　　各地方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要会同各承办单位全面梳理挑战赛实施情况，认真总结经验与成效，分析不足和原因，提出意见建议，相关情况报送科技部火炬中心。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统筹协调。

　　各地方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要以国家发展战略和关键共性技术为核心，组织各承办单位结合当地具体情况，科学确立赛事定位、制定实施计划，积极协调相关部门、统筹各方力量，注重赛事实效，探索科技成果转化新模式，为经济平稳运行提供科技支撑。

　　（二）加强组织管理。

　　各地方省级科技管理部门、承办单位要结合实际，充分运用网络平台，采取当面对接、在线交流和视频会议等方式，严密组织赛事活动，切实解决技术难题，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助力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

　　（三）加强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

　　各参赛方和评审专家均须签订《保密协议》和《免责声明》。公开发布技术需求时须根据需求方意愿隐去相关信息，进行公开比赛须征得需求方和挑战方的同意，强化技术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

　　（四）加强监督管理。

　　各承办单位要严格按照挑战赛确定的流程和规则组织实施，按照属地原则，建立投诉和纠纷处理机制，公布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等信息，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和社会的监督，确保赛事公平、公正。

　　业务咨询电话：科技部火炬中心，010-88656292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6314

科 技 部

　　　　　　　　　　　　　　　　2023年6月16日